

吴海英

wu.haiying@263.net

虚假出口：监测、估计和政策启示

摘要：近年来的虚假贸易严重混淆了中国的真实出口规模和真实出口增速，干扰了对宏观经济形势的准确判断和相关决策。本文将虚假出口定义为没有贸易伙伴真实需求的出口，据此提出一系列基于不同动机的虚假出口监测指标和规模估计方法。2013年，中国与贸易伙伴之间的出口高报约2675亿美元，中国对自身出口约1048亿美元，有真实需求的出口增速仅为3.4%。2014年第3季度以来的出口高报提示我们需要重新审视贸易增长目标考核制度。

关键词：虚假贸易 出口复进口 热钱

JEL 分类号：F14 F32 F41

近年来，出口数据的可靠性饱受虚假贸易的困扰。2012-2013年尤其明显，据本文估计2013年中国与贸易伙伴之间的出口高报大约为2675亿美元，中国与香港之间的出口，即调整后的“出口复进口”约1048亿美元。2014年3季度以来，虚假出口又有所抬头(吴海英, 2014)。

虚假贸易严重混淆了中国的真实出口规模和真实出口增速，干扰了对宏观经济形势的准确判断和相关决策。对虚假出口的监测和规模估计具有以下意义：一是还原出口真实规模和增速，有助于准确判断外贸和宏观经济形势。如剔除虚假出口后，2014年前3季度出口增速被低估，用主要贸易伙伴进口表示的中国出口增速大于中国海关数据显示的5.1%；但同时该增速3季度较2季度在放缓，并未像海关数据显示的那样有明显好转(CEEM, 2014b)。二是虚假出口通常伴随热钱流入或流出，对实体经济和金融市场造成不利影响。因此，对虚假出口的监测和估计将有助于及时遏制热钱规模，对国内利率、汇率、资本管制、税收、外贸等相关政策的及时调整提供支持。三是进一步明确虚假出口的动机，企业虚报出口是为获取出口退税，或是结汇套利、购汇外逃或兼而有之。

本文结构安排如下：第一部分是文献综述；第二部分给出虚假出口的定义和范围；第三部分是虚假出口监测指标体系；第四部分是估计虚假出口规模；第五部分是结论和政策建议。

一、文献综述

现有文献对虚假出口的研究主要分为出口复进口，以及中国与贸易伙伴之间虚假出口的研究。

(一) 出口复进口

出口复进口的研究文献多集中在对其成因和危害的研究，需要纳入虚假贸易的监测体系。加工贸易、出口退税、跨国公司发展和国际调配需求是引起国货复进口的原因(刘强和范爱军, 2011; 周颖, 2011)。出口复进口的负面影响不容忽视，包括夸大实际出口规模和增速(周颖, 2011)，文章没有进一步估算。吴海英和徐奇渊(2014)估算了出口复进口，但还需进一步将其纳入虚假贸易的监测体系，关注出口复进口与进口的异常变动，辅助识别虚假贸易。

(二) 中国与贸易伙伴之间的虚假出口

该类研究散落在非正常资本流入和虚假贸易顺差的研究中。常用方法起源于Bhagwati(1964)提出的双边贸易伙伴进出口报价之间的差额算法。Feenstra等(1999)考虑了香港转口贸易对中国带来的影响。王振全等(2006)和曹媚(2008)采用类似方法，但没有考虑香港转口加价因素。李庆云等(2000)和张明(2011)考虑了香港转口贸易和加价因素，

将中国经香港的转口贸易分配到中国对各个最终进口伙伴的出口中，但计算时忽略了该进口伙伴提供的从中国的进口数据，也需要相应扣减这部分转口贸易。同时转口贸易同最终进口数据一样是到岸价，都需要还原为离岸价。

与上述将转口贸易分配到中国对某贸易伙伴出口，进而计算中国与该贸易伙伴进出口伪报不同，国家外汇管理局的管涛和王春红（2000）提出，进出口伪报主要发生在最初供货商（如中国）和中间商（香港）之间，而不太可能直接发生在最初供货商和最终进口商（如美国）之间。任慧（2001）认同此方法，但均没有展开具体估算。吴海英和徐奇渊（2014）在此基础上估计了中国总的虚假出口，但忽略了对局部虚假贸易的及时监测和分析，失去了及时获取虚假出口产生原因和给出相关政策建议的时机。同时，其总量方法中中国同各类贸易伙伴虚假出口的估计可减少假设，尽可能多地运用各贸易伙伴提供的数据。

除了以上的双边贸易差额算法，姚枝仲（2008）还提出中间投入法估计虚假出口。当企业外销倾向、存货变动和投入产出效率都相对稳定时，可用中间投入增长率估算真实出口增长率，超过该真实出口的贸易便是虚假出口。此外，一些文献从局部估计出发，观测虚假贸易容易发生的地区或商品的出口异常值。Lu（2013）和CEEM（2014a）分别采用剔除香港和香港转口剔除估计经香港发生的虚假贸易，对通过集成电路、贵金属等实现的虚假贸易也进行了估计。

本文的贡献在于对以往虚假出口的零散研究进行整理，明确虚假出口的定义和范围，提出一系列及时监测虚假出口的指标，并对已有的局部和总量估计方法进行改进。

二、虚假出口的定义和范围

我们将虚假出口定义为没有贸易伙伴真实需求的出口。虽然每一笔出口有海关统计的真实货物相对应，但这与贸易伙伴对该出口商品的真实需求并不一致。这里的贸易伙伴不包括出口国自身，后者属于国内贸易，而不是对外出口贸易。虚假出口不是贸易伙伴对出口国出口货物的真实需求，而是出口企业借出口贸易之名，套取各种利益或者满足其他目的的假出口。

按照虚假出口发生对象的不同，中国的虚假出口可以分为两类：中国与贸易伙伴之间的虚假出口、中国与自身之间的出口复进口。

对中国与贸易伙伴之间的虚假出口，以中国和香港为例。假设中国海关记录了一笔中国对香港 120 美元的货物出口，在扣除运保费等费用后，香港海关记录的同一笔货物只有 100 美元，那么多出来的 20 美元就属于没有真实对外需求的出口，可以看作是中国与香港之间

的虚假出口。这类虚假出口存在的原因通常是避税、骗出口退税、利用汇差利差等套利、满足政府出口增长目标等。

中国与自身之间的出口复进口表现为中国海关贸易统计表上的“中国同中华人民共和国的进口”。这些货物从中国内地出关时，被中国海关记录为中国出口，货物在没有实质性加工改变的情况下，因某些原因作为进口又回到中国内地。2013年，这部分未经转口加价调整的中国出口复进口规模达1573亿美元，占同期中国总出口的7.1%。虽然既有加工贸易政策、跨国公司产业链布局等因素使出口复进口成为影响中国真实需求出口的一个长期因素，但我们也需要监测其异常值，辅助识别虚假贸易。

三、虚假出口的监测

虚假出口是没有贸易伙伴真实需求的出口，意味着出口国的出口，与贸易伙伴相对应的进口会出现异常的偏离。同时，外贸企业通过种种方法编制的虚假出口报关单，可能会与生产出口品厂商提供的出口交货值发生异常偏离。此外，通过观测虚假出口容易发生的地区（港口）、产品、贸易方式的出口异常值，也可及时发现虚假出口增加的迹象、来源和原因，为及时有效遏制虚假出口提供支持。以下是监测中国虚假出口的系列指标。

（一）主要贸易伙伴从中国的进口增速

主要贸易伙伴是美国、欧盟、香港、东盟、日本、韩国、印度、俄罗斯、澳大利亚、中国台湾、巴西、加拿大、沙特和南非。2013年，中国对这14个地区的出口接近总出口的84%。

总量上看，对比中国对以上14个主要贸易伙伴的出口增速，以及它们从中国的总进口增速（扣除香港）¹，可以从总体上监测中国虚假出口的变化情况²。图1显示2011年以来，中国对主要贸易伙伴增速明显高于对应伙伴从中国进口增速的时期，也即虚假出口高发期是2012年下半年至2013年第1季度，其中2013年1季度最为明显，从月度数据看，持续到4月³。2014年第3季度开始，虚假出口又有抬头迹象。

具体看虚假出口来自那些贸易伙伴？以香港为例，通过对比中国海关提供的中国对香港出口增速，与香港海关提供的香港自中国进口的增速，两者的高背离期是虚假出口高发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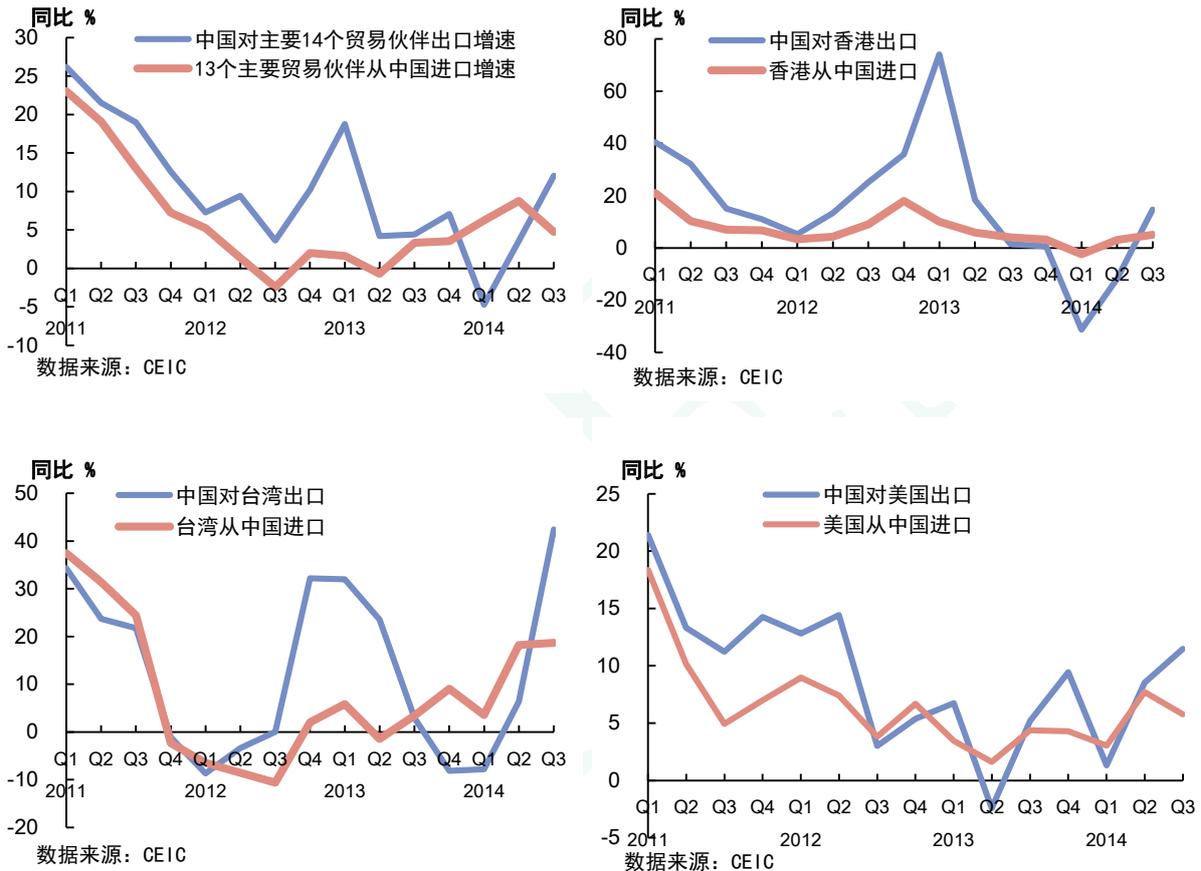
¹ 这里的贸易伙伴扣除香港是为了避免重复统计，因为香港从中国进口的绝大部分是转口贸易，主要转口到了中国其他主要的贸易伙伴如美国等，而美国统计的从中国的进口包含了这些转口贸易。

² 选择增速而非绝对值进行对比的原因是，绝对值需要考虑香港转口贸易及估计转口毛利率，增速对比相对简单；并且从历史数据看，增速对比可作为监测虚假出口的一个指标。

³ 2014年第1季度中国出口增速显著低于主要贸易伙伴从中国的进口增速，主要原因是前者在2013年第1季度含大量虚假出口，导致基期很高。

通过历史增速对比，发现香港、东盟、台湾、美国、俄罗斯是较容易出现异常偏离的地区。图1表明中国与香港、东盟和台湾地区的虚假出口在2012年下半年至2013年4月异常明显，而中国与美国的虚假出口体现在2011年第3季度至2012年第2季度、2013年第4季度。从2014年第3季度以来，中国对台湾地区、美国和俄罗斯的虚假出口又开始显现。

图 1 中国对主要贸易伙伴的出口增速对比



(二) 出口交货值增速

正常时期，来自外贸企业报关单的出口增速与出口生产厂商提供的出口交货值增速在趋势上应保持一致。如果出现明显的背离，那意味着报关单上的出口很有可能出现了伪报。图2显示2012年以来，两者背离也即虚假出口明显的时期也是2012年第3季度至2013年第1季度，并且在2014年第3季度又有所抬头，和利用贸易伙伴进口增速判别虚假出口高发时期的结论相吻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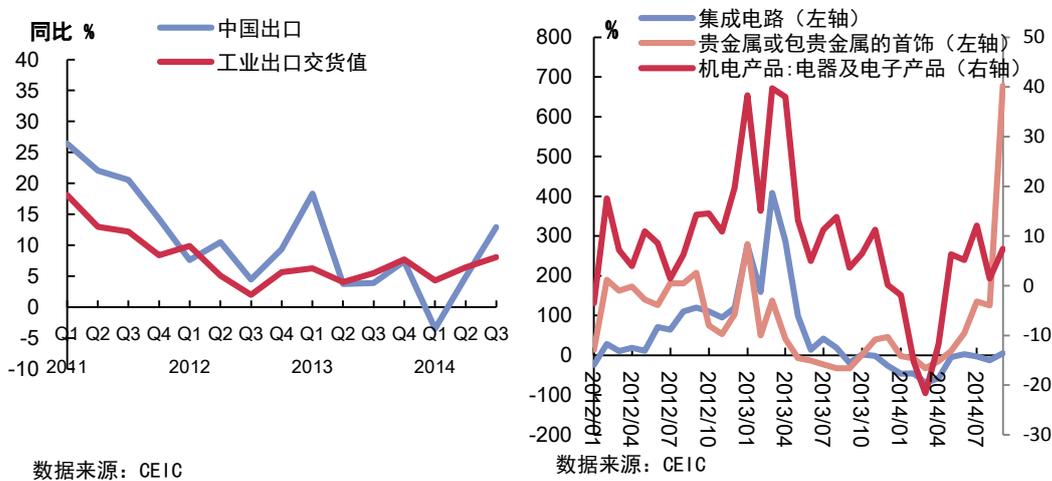
（三）产品出口增速

观测海关提供的各类出口产品增速，重点查看增速异常变动的产品类别。从既有情况看，异常商品通常来自但不局限于：机电产品中的电器及电子产品、集成电路、贵金属或包装贵金属的首饰。原因是前两项单位运输成本低、价格易于操控、容易多次进出口；后者单价高、易于重复运输加工，实现重复的出口和进口。

图 2 显示，集成电路出口从 2012 年 6 月开始，出现异常的高增长，在 2013 年 3 月达到高点，同比增长 408%。在此期间的增长轨迹类似中国总体出口增长轨迹。机电产品中的电器及电子产品出口增速也经历了类似的轨迹，由于其规模较大，和集成电路一同成为 2012-2013 年虚假出口的主要产品贡献来源。

观察 2014 年第 3 季度导致虚假出口上升的产品，可以发现贵金属出口是虚假出口的一个重要来源。贵金属从 2014 年 7 月开始增速明显上升，9 月同比增速急速攀升到 678%，超过了 2013 年 1 月 280% 的历史高点，出口金额也从 2014 年 1-8 月月均 29 亿美元一跃上升到 9 月的 108 亿美元。

图 2 出口交货值与异常产品出口增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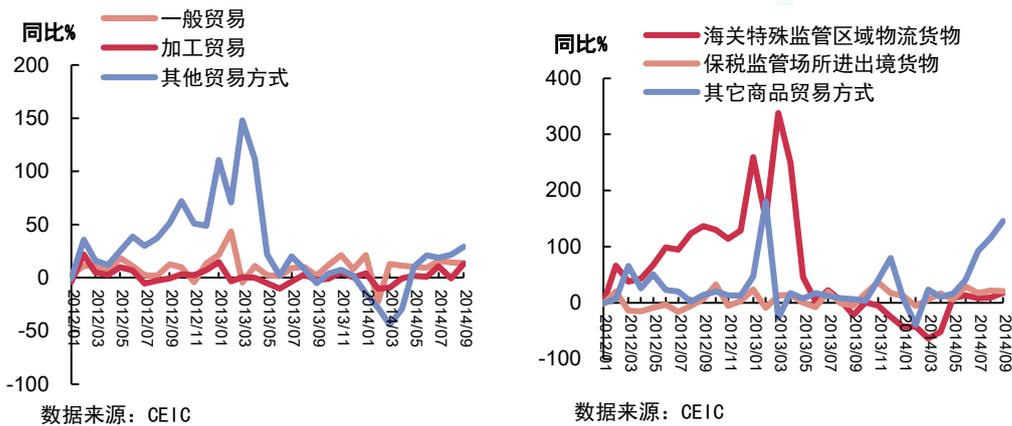


（四）贸易方式出口增速

重点监测一般贸易和其他贸易方式出口增速的异常变动。海关监管将贸易方式分为 15 项，排除一般贸易、加工贸易（指来料加工装配和进料加工贸易两项）外的 12 项都是其他贸易方式，占总出口比例约 10%。观察这三大类出口在 2012 年以来的同比增速，可以发现

虚假出口多来自一般贸易和其他贸易方式，其中一般贸易增速变动相对较低，但异常变动的规模大；其他贸易方式下的海关特殊监管区域、其它商品贸易方式也都是出口异常的高发区。在 2012-2013 年虚假出口高发期，二者均出现了明显的异常增长：海关特殊监管区域出口同比增速在 2013 年 3 月达到高点 338%；2014 年 7 月以来，其他商品贸易出口又出现了异常高增长的迹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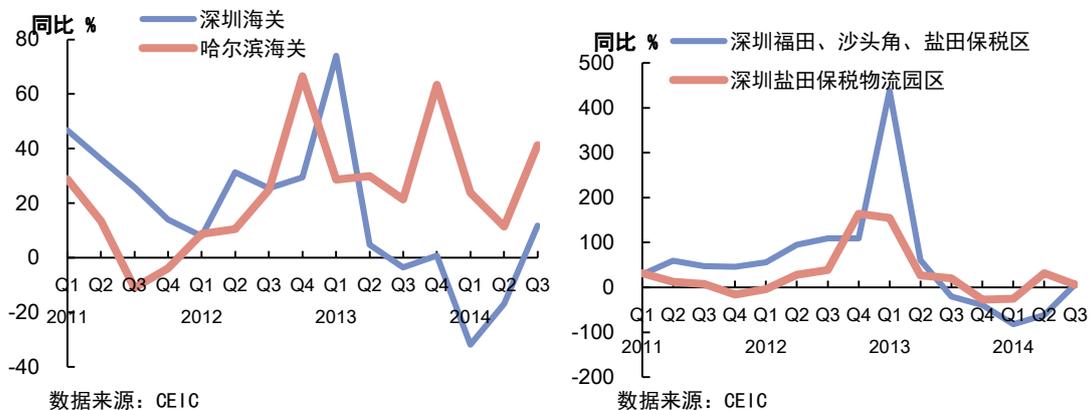
图 3 一般贸易和其他贸易方式出口是虚假出口高发区



（五）出口关别和各类保税区出口增速

重点查看增速异常变动的关别和保税区出口增速，为后续的原因排查提供支持。从 2012 年以来的数据看，深圳海关，深圳福田、沙头角、盐田保税区是虚假出口高发地区。2014 年第 3 季度，深圳和哈尔滨海关出口增速快速回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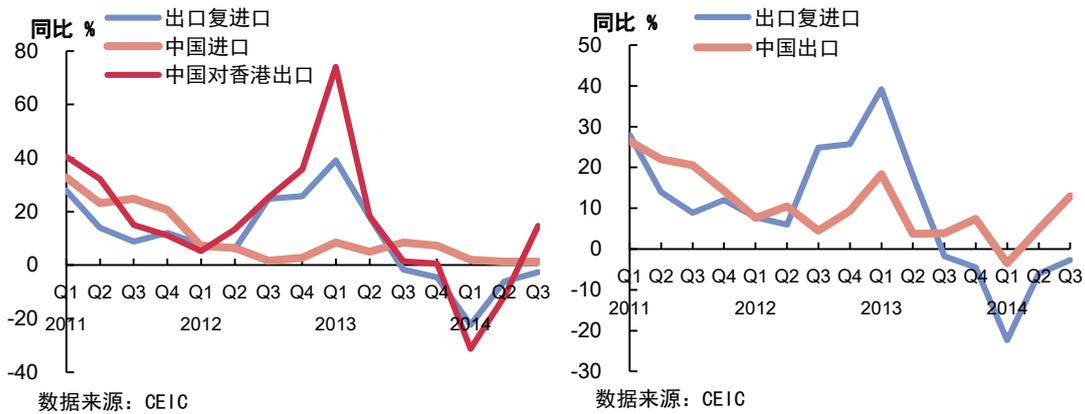
图 4 虚假出口易发的海关和保税区



（六）出口复进口增速

从历史数据看，出口复进口（中国自中国进口）作为中国总进口的一部分，二者增速趋势基本一致。绝大部分的出口复进口通过香港转口回到内地，如果虚假出口经过香港出口，继而转口回到内地，周而复始，那么出口复进口增速将同中国进口增速发生明显背离，如图 5 所示的 2012 年第 3 季度至 2013 年第 2 季度虚假贸易高发期便是如此。

图 5 出口复进口与虚假出口



（七）银行代客出口货物结汇增速

该指标可帮助诊断虚假出口的套利动机。在虚假出口高发期，如果出口货物结汇与出口增速趋势吻合，表明热钱流入中国，外汇转变为人民币进行各种套利。反之，如果出口货物结汇增速没有和出口增速同步增长，意味着出口高报部分没有完全结汇，未结汇部分与套取出口税或者其他原因有关。

图 6 显示，2012 年第 4 季度至 2013 年第 1 季度，货物出口结汇增速走高与虚假出口高发相对应，热钱流入中国套利。而从 2013 年 4 季度开始出口结汇增速持续走低，与 2014 年 7 月开始的出口高报相背离，表明出口高报部分没有完全结汇。出口高报很可能是为了获取出口退税，或与地方政府完成出口增长目标有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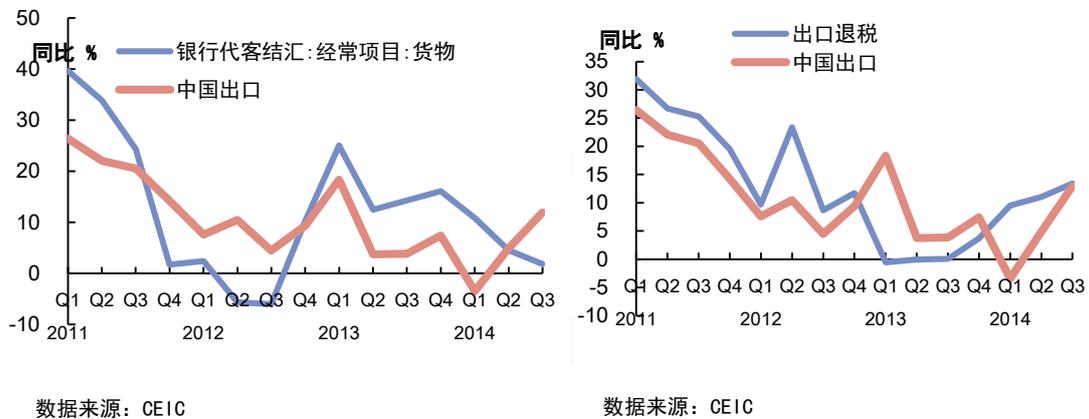
（八）出口退税增速

出口退税也可帮助判别虚假出口，并诊断其套利动机。如果出口退税与出口增速二者趋势相背离，那么出口很可能存在虚假部分。此时，部分造假企业放弃获取出口退税的机会，

或是虚假出口未在退税名目，或是无法满足退税要求的繁杂手续，或是放弃退税的小利而去逐大利。如图 6 所示的 2012 年第 4 季度至 2013 年第 1 季度区间，出口退税与出口增速相背离，意味着虚假出口存在，并且相当部分放弃了退税收益，而是结汇后进入内地获取更大的套利。

2014 年第 3 季度，出口退税增速和中国出口增速同步上升，从另一个角度印证了此次出口高报没有完全结汇，而是为了获取出口退税。

图 6 货物结汇、出口退税与虚假出口



综合以上指标，我们可得到某阶段虚假出口的系列特征。在 2012 年第 3 季度至 2014 年 4 月，虚假出口主要发生在中国与香港、东盟之间，以机电产品中的电器及电子产品、集成电路为代表，采用一般贸易和海关特殊监管区的方式，主要集中深圳福田、沙头角、盐田保税区和深圳海关。同时，大部分出口高报没有获取出口退税，而是结汇后流入内地套利。

而 2014 年第 3 季度的虚假出口，主要发生在中国与美国、香港、台湾、俄罗斯之间，以贵金属为代表，利用其他商品贸易方式，从深圳、哈尔滨海关出关。在此期间，出口货物结汇没有明显增加，即热钱没有明显增加。出口高报的动机更多来自获取出口退税，这可能与地方政府在下半年完成外贸增长目标有关。

四、虚假出口规模估计

根据虚假出口是没有贸易伙伴真实需求出口的定义，对其估计逻辑是寻找有真实需求的出口。最自然的思路是认为出口国出口的真实需求是对应的贸易伙伴的进口。据此，Bhagwati

最早提出根据双边贸易伙伴进出口报价之间的差额来估计虚假出口。该方法利用了贸易伙伴提供的进口数据，我们将其称为贸易伙伴进口需求法。如果单独利用出口国数据，可将虚假出口看成是国内出口地区、港口、贸易方式、产品等类别下的出口异常值。对它们的估计是局部估计，可称之为局部异常估计法。各类局部估计可能有重复交叉，估计结果可作为贸易伙伴进口需求法的补充和印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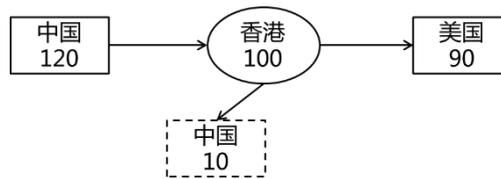
（一）贸易伙伴进口需求法

该方法用双边贸易伙伴进出口报价的差额来估计虚假出口。依据是一国进口数据因涉及收取关税，相对较准确；同时经常项目和资本项目实现自由化的贸易伙伴，利用贸易途径从事热钱非法流入流出的可能性小，因此假设贸易伙伴的进口数据相对真实。将贸易伙伴的进口到岸价转换成离岸价后，与出口国的出口（离岸价）相比较，后者减去前者的差额就是出口国与该贸易伙伴之间的虚假出口。如果差额大于零，为出口高报，通常对应资本流入和出口虚增。如果差额小于零，为出口低报，通常企业将应收外汇滞留境外，实现资本外逃。

在具体估计中国与贸易伙伴的虚假出口前，必须要考虑香港的影响。在中国的贸易伙伴中，香港的地位特殊。一是中国对香港出口规模大，略低于中国对美国和欧盟的规模。在2013年，中国对香港出口甚至超过了对美国和欧盟出口，名列第一。二是中国对香港出口的90%都是转口贸易，这些货物形态在香港没有发生重大改变。只是在香港转口商加价后，转出口到了美国等地；而美国等伙伴进口该类货物时，按来源地原则，将其统计为来自中国而非香港的进口。也即，中国出口货物经过香港的转口后，货物价值发生了变化，同时货物目的地（香港变为美国等地）和来源地（香港变为中国）也发生了变化。这些变化都将影响中国与相关贸易伙伴之间虚假出口的估计。三是绝大多数的出口复进口通过香港实现，香港转口商的转口毛利将直接影响出口复进口对应的最初出口规模。数据显示2004-2013年，香港统计的香港从中国进口经转口到内地的再出口（简称香港对内地再出口），占中国统计的中国从中华人民共和国进口的比例较为稳定，平均值为91%。

图7简要说明了香港在估计中国虚假出口时的角色和逻辑。不考虑同一货物的出口离岸价和进口到岸价的差异，也不考虑货物经香港转口过程中的加价行为，假设中国某企业向香港出口一批价值120美元的货物，中国海关根据企业报关单，记录中国向香港出口120美元。由于有出口伪报（20美元），香港转口商记录的来自中国的进口只有100美元。其中，90美元转出口到了美国，10美元以香港对内地再出口的方式回到中国。在整个贸易流中，中国有真实有效需求的出口是最终出口到美国的90美元，而虚假出口是30美元，等于中国与香港之间的出口高报（20美元）加上回到中国内地的出口复进口（10美元）。

图 7 香港在虚假出口估计中的特殊地位



考虑到香港转口贸易和中国存在出口复进口的特殊性，我们根据不同的贸易伙伴，分四种类型来估计中国的虚假出口，四项相加就是中国总的虚假出口额。

第一种类型是中国与自身的虚假出口，将中国同中华人民共和国的进口两次除以 1.1 转换成最初的出口离岸价⁴，同时扣除转口商在复进口过程中的加价金额。由于出口复进口绝大部分通过香港完成，因此加价比例选用香港转口商的转口毛利率。

第二种类型是中国与香港之间的虚假出口，包含了中国的出口货物经香港最终转口到美国等贸易伙伴的出口伪报。依据是管涛等（2000）提出的，通过第三方进行的间接贸易伪报主要发生在最初供货商和中间商之间。由此，中国与香港之间的虚假出口=中国统计的中国对香港出口 - 香港统计的香港从中国进口/1.1。从计算结果看，这类虚假出口规模较大，需要重点关注。

第三种类型是中国与主要贸易伙伴（50 个）之间的直接虚假出口，根据 CEIC 数据库，香港提供的香港自中国的分地区转口数据只包含这 50 个地区。以美国为例，中美之间的直接出口伪报 = 中国提供的中国对美国出口 - （美国统计的从中国进口 - 香港提供的中国经香港转口到美国的转口×1.1）/1.1。公式中扣除中国经香港转口到美国的转口贸易，是因为这部分贸易在第二种类型中国与香港的虚假出口中已经计算了⁵。2013 年，中国对这 50 个伙伴的出口占总出口比例为 71%，加上香港，占比为 88.3%。

第四种类型是中国与其他地区的虚假出口，这些地区不包括在以上贸易伙伴中。中国与其他地区的虚假出口=中国提供的中国对其他地区的出口 - 其他地区提供的从中国的进口 /1.1。

⁴ 通常，外贸统计中同一物流对应的出口按离岸价（FOB）统计，进口按到岸价（含成本、保险加运费，CIF）统计，我们借鉴冯国钊与刘遵义（1999）的研究，按离岸价的 10% 计算二者差别。两次除以 1.1 是因为第一次货物从中国运抵转口地，第二次从转口地回到中国。

⁵ 具体公式的推导、中美双边统计差异及其对虚假出口可能产生高估的原因参见吴海英和徐奇渊（2014）。

表 1: 虚假出口及中国出口增速

单位: 离岸价、亿美元、%

年份	出口复进口	中国与香港的虚假出口	中国与主要伙伴的虚假出口 (50 个)	中国与其他伙伴的虚假出口 (72 个)	虚假出口	虚假出口 占总出口 比例	中国出口 增速 (海 关口径)	扣除虚假 出口后出 口增速
2001	90	-331	99	0	-143	-5.3	7.0	-
2002	125	-252	-14	7	-134	-4.1	22.1	20.7
2003	182	-158	-105	36	-45	-1.0	34.6	30.6
2004	247	-62	-300	57	-59	-1.0	35.4	35.3
2005	349	17	-403	56	20	0.3	28.4	26.8
2006	469	157	-378	137	386	4.0	27.2	22.4
2007	547	292	-346	153	646	5.3	25.7	24.0
2008	585	259	-207	216	854	6.0	17.3	16.5
2009	553	196	-299	153	603	5.0	-15.9	-15.0
2010	695	392	-142	184	1129	7.2	31.3	28.4
2011	803	698	239	148	1888	9.9	20.3	16.7
2012	947	1078	542	155	2722	13.3	7.9	3.9
2013	1048	1570	951	154	3723	16.8	7.8	3.4

数据来源: CEIC 数据库和作者计算。

从 2001-2013 年虚假出口估计结果看, 出口复进口规模在逐年扩大, 2013 年占总出口比例为 4.7%。中国与香港之间的虚假出口以 2005 年人民币汇改为界, 汇改后出口伪报差额开始大于零, 持续快速上升。2009 年有所放缓, 之后快速上升至 2013 年的 1570 亿美元, 占同期总出口比例为 7.1%。外贸企业通过出口高报将资本引入中国逐利。根据张谊浩等(2007)和吕光明等(2012)的研究, 这一阶段短期资本流入的动机依次是套汇、套价和套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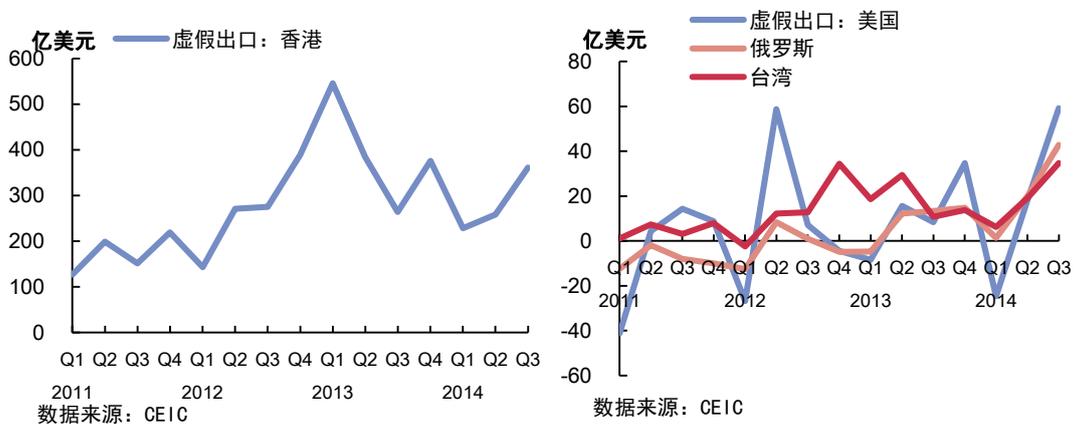
中国与主要伙伴的直接虚假出口在 2011 年开始由低报改为高报, 2013 年迅速增长至 951 亿美元, 占同期总出口的 4.3%。2012-2013 年高报主要来源于东盟、韩国、巴拿马、德国和台湾地区。

中国与其他贸易伙伴虚假出口的估算，根据数据可获得和及时性，选择了 72 个地区。2013 年中国对其出口占比为 10.1%。因此，表 1 对虚假出口的估计基本包含了中国所有的贸易伙伴（出口占比为 98.4%）。类似香港，2005 年汇改后的 2006 年，中国与这些贸易伙伴的出口高报迅速上升了 81 亿美元，之后稳步上升至 2013 年的 154 亿美元，其中，2013 年中国对菲律宾的出口高报为 118 亿美元。

总体上看，中国的虚假出口以 2005 年为分水岭，由出口低报变为出口高报。高报规模在全球金融危机后迅速上升，由 2009 年的 603 亿美元扩大至 2013 年的 3723 亿美元，占同期总出口的比例为 16.8%。剔除这部分虚假出口后，2013 年有贸易伙伴真实需求的中国出口增速仅为 3.4%；如果不扣除出口复进口，仅扣除中国同贸易伙伴虚假出口后的出口增速也仅为 3.8%，不及公布数据的一半⁶。

从季度、月度估计结果看，2014 年第 3 季度以来中国出口出现了虚假高报抬头迹象。首先，中国对香港的虚假出口明显增加。3 季度中国与香港之间的出口高报为 361 亿美元，其中 9 月出口高报 157 亿美元，接近 2012 年 12 月虚假贸易高发时的 166 亿美元。其次，3 季度中国对美国、俄罗斯、台湾地区的直接出口高报分别为 59、43 和 35 亿美元，均较 2 季度明显上升。

图表 8 近期局部出口高估在逐月增加



需要注意的是，相较虚假出口的绝对水平，我们更应该关注虚假出口规模和增速的波动。因为下面的因素会导致估计偏差：（1）方法依赖于贸易伙伴进口数据的准确性；（2）同一贸

⁶ WTO 公布的发达经济体 2013 年进口增速只有 -0.2%，也即中国出口面临来自发达国家的外需增速在下降。

易流的出口和进口由于运输存在时滞，数据统计时间不一致，对月度数据影响较大；（3）中国与贸易伙伴（如美国）的直接虚假出口额有可能被高估，高估规模取决于货物出口时，中国海关已经知道货物经香港等地最终要转口到美国，将其计入中国对美国出口而没有计入中国对香港的出口，这部分数据目前不可得；（4）限于数据，没有考虑中国经台湾、新加坡等地的转口贸易，在热钱借贸易渠道流入内地时，可能低估虚假出口。（5）本文所有到岸价与离岸价的转换比例均假设为 1.1，没有考虑客观上贸易发生的不同距离，以及不同商品不同的保险费等特性⁷，这将影响虚假出口规模的准确估计。

（二）局部异常估计法

对出口关别、保税区、贸易方式、产品等类别下的出口异常值估计，通常假设正常增速等于近期合理增速，异常出口值减去正常出口值的差额便是相应类别的虚假出口。该局部估计值，与来自贸易伙伴进口需求法得到的虚假值相比较，可判断局部虚假出口的严重性，一定程度上验证总体虚假出口估计的准确度。

表 2：各类别虚假出口估计

单位：亿美元

	深圳福田、 沙头角、盐 田保税区	深圳海关	集成电路	机电产品： 电器及电 子产品	一般贸易	海关特殊 监管区域 物流货物	中国同香 港
2012-Q3	41	173	54	0	0	114	275
2012-Q4	45	224	68	94	21	139	389
2013-Q1	318	529	197	252	224	303	546
2014-Q3	88	342	48	106	126	95	361

说明：除最后一列，假设各类别正常同比增速等于相邻合理值，如 2014 年第 3 季度的增速等于 2014 年第 2 季度的增速。

五、结论和政策启示

中国作为发展中大国，具有相对较高的潜在经济增长率和利率。资本项下的资本管制，

⁷可参考 Gaulier 等（2010）的方法。

使外资想方设法借助贸易途径进出中国套利。同时地方政府面临出口增长考核目标，经济不景气时部分出口企业有虚增出口套取出口退税的强烈动机。这些因素都容易激发虚假出口。对虚假贸易的及时监测和规模估计有着重要的现实意义。本文在给出虚假出口定义的基础上，提出一系列基于不同动机的虚假出口监测指标和规模估计方法。以下是监测和防范虚假贸易的建议。

首先，持续关注本文提出的系列监测指标，运用月度数据，及时监测和估算中国同各贸易伙伴之间的虚假出口。相较虚假出口的绝对额，更多监测规模和增速的波动。

其次，各方严格执行贸易融资外汇管理政策，继续严厉打击虚假贸易行为。外汇局加大对银行贸易融资真实性、合规性的监测核查。严禁银行为完成考核指标而放松审查、甚至协助客户规避外汇管理规定的行为。加大对银行、企业违规行为的处罚力度。

再次，海关监管制度继续严查虚假贸易，加强完善外贸产品价格审核机制，对异常增长的产品和地区进行及时监测和企业实地调查，为及时制定遏制虚假出口的政策提供线索。同时，加强与主要贸易伙伴数据沟通和价格比较，监测进出口高低报行为。

最后，重新审视贸易增长目标考核制度，防范和避免地方政府对出口的不正当鼓励。2008年金融危机后世界需求回落，中短期内难以恢复到危机前的高位水平。而中国出口产品在贸易伙伴的市场份额也难以持续保持高增长，受制于国内生产要素成本的提升，尤其是人口红利缩小，中国劳动力成本的快速上升。因此，中国外贸出口在经历了近30年的高速增长后，中低速增长已经成为新常态。同时，中国经济的结构改革和可持续发展也要求出口产品转型升级和提质增效。从而，应该放宽对出口增速的容忍范围，重新审视贸易增长目标考核制度的利弊。探寻2014年第3季度虚假出口抬头的原因为，热钱借助贸易途径流入内地套利的情形，已不如2012至2013年那样可稳获人民币升值与利差收益。2014年3月以来人民币汇率双向波幅扩大，提高了投资者持有人民币的汇率风险。而3季度出口结汇增速持续下滑、出口退税增速稳步上升说明，本轮开始的虚假贸易可能更多来自企业虚增出口，在完成贸易增长目标的同时套取出口退税。

参考文献:

1. 曹媚 (2008):《我国国际贸易中的非正常资本流入研究》,《国际贸易问题》,第9期。
2. CEEM (2014a):《全球宏观经济季度报告-专题》,No.2014001,中国社会科学院世界经济与政治研究所中国外部经济环境监测,4月11日。
3. CEEM (2014b):《全球宏观经济季度报告-专题》,No.2014003,中国社会科学院世界经济与政治研究所中国外部经济环境监测,10月15日。
4. 冯国钊、刘遵义 (1999):《对美中贸易平衡的新估算》,《国际经济评论》,第5-6期。
5. 管涛、王春红 (2000):《对中国资本外逃规模测算方法的思考》,《金融研究》,第12期。
6. 李庆云、田晓霞 (2000):《中国资本外逃规模的重新估算:1982-1999》,《金融研究》,第8期。
7. 刘强、范爱军 (2011):《中国巨额出口复进口成因探析》,《亚太经济》,第3期。
8. 吕光明、徐曼 (2012):《中国的短期国际资本流动—基于月度VAR模型的三重动因解析》第4期。
9. 任慧 (2001):《中国资本外逃的规模测算和对策分析》,《经济研究》,第11期。
10. 王振全、黄彤华、谢安 (2006):《进出口伪报与中国资本控制的缺陷——海关统计数据揭示的事实》,《统计研究》,第11期。
11. 吴海英 (2014):《虚假贸易抬头、出口谨慎乐观》,中国外部经济环境监测 CEEM 财经评论, No. 14022, 中国社会科学院世界经济与政治研究所, 10月16日。
12. 吴海英、徐奇渊 (2014):《中国出口真实规模的估计》,中国外部经济环境监测 CEEM 工作论文, No. 2014001, 中国社会科学院世界经济与政治研究所, 4月25日。
13. 姚仲枝 (2008):《真实贸易顺差,还是热钱?》,《国际经济评论》,第4期。
14. 张明 (2011):《中国面临的短期国际资本流动:不同方法与口径的规模测算》,《世界经济》,第2期。
15. 张谊浩、裴平、方先明 (2007):《中国的短期国际资本流入及其动机—基于利率、汇率和价格三重套利模型的实证研究》,《国际金融研究》,第9期。
16. 周颖 (2011):《出口复进口:暗流涌动》,《中国海关》,第11期。
17. Bhagwati,J.(1964):"On the Underinvoicing of Imports", *Bulletin of the Oxford University Institute of Economics & Statistics*,27, 389-397.
18. Feenstra,C., W. Hai, T. Woo and S. Yao (1999):"Discrepancies in International Data: An Application to China-Hong kong Entrepot Trade", *American Economic Review*, 89(2),338-343.
19. Gaulier.G. and S. Zignago (2013):"BACI: International Trade Database at the Product-level, the 1994-2007 Version", Working Paper, No. 2010 - 23 October.
20. Lu,T., L. Hu and X. Zhi (2013):"The secrets of arbitrage and China's inflated trade data", Bank of America Merrill Lynch, May.

声明: 本报告非成熟稿件, 仅供内部讨论。报告版权为中国社会科学院世界经济与政治研究所世界经济预测与政策模拟实验室所有, 未经许可, 不得以任何形式翻版、复制、上网和刊登。